

梅縣農業誌

梅县农业志编写组

1988.10



MEIXIAN NONG YE ZHI

## 《梅县农业志》编辑小组

领导小组：组长：郑俊南

副组长：吕本治、侯梗发、谢明锋

责任编辑：江 风

编辑人员：(按姓氏笔划为序)

古乃裕、刘桂泉、江风、朱永琼、汪启旋、谢聪珍、曾宪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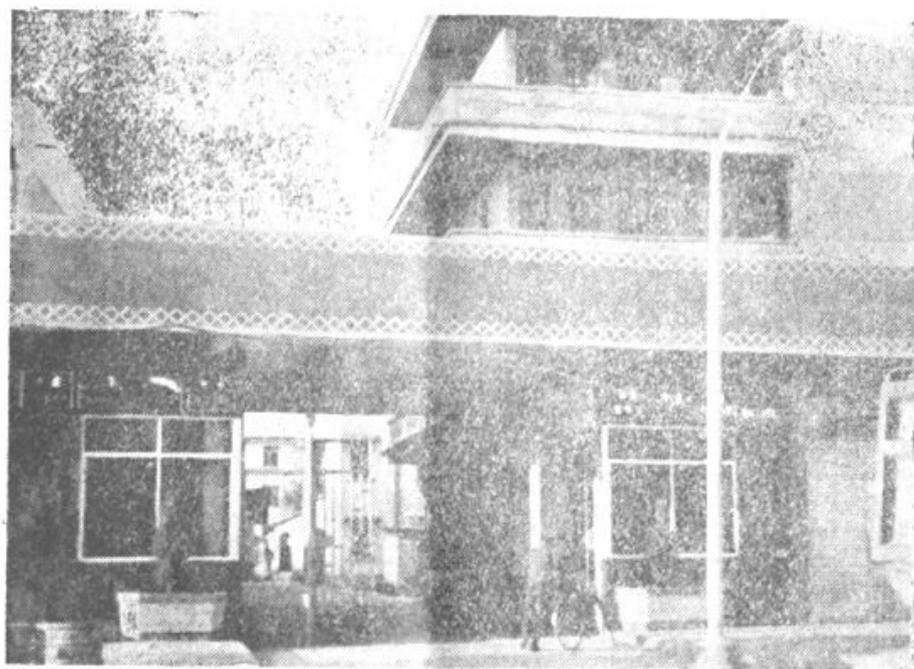
蔡仰生、黎经芳

审修人员：郑俊南、侯梗发、曾通、曾海丰、吴文梅、林训、刘添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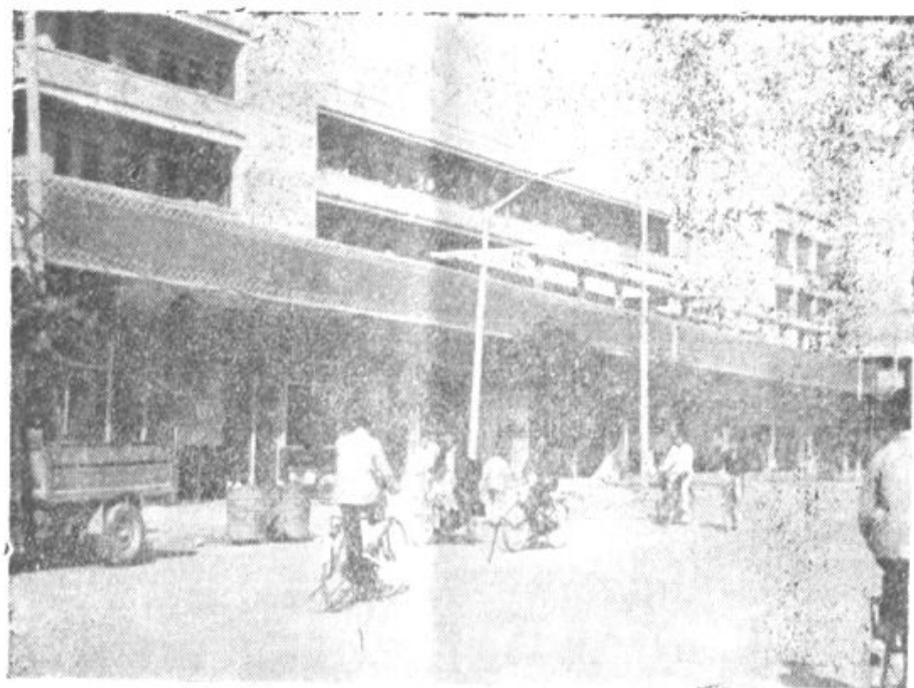
审定机关：梅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封面设计：钟伦光

校对人：汪启旋、卜木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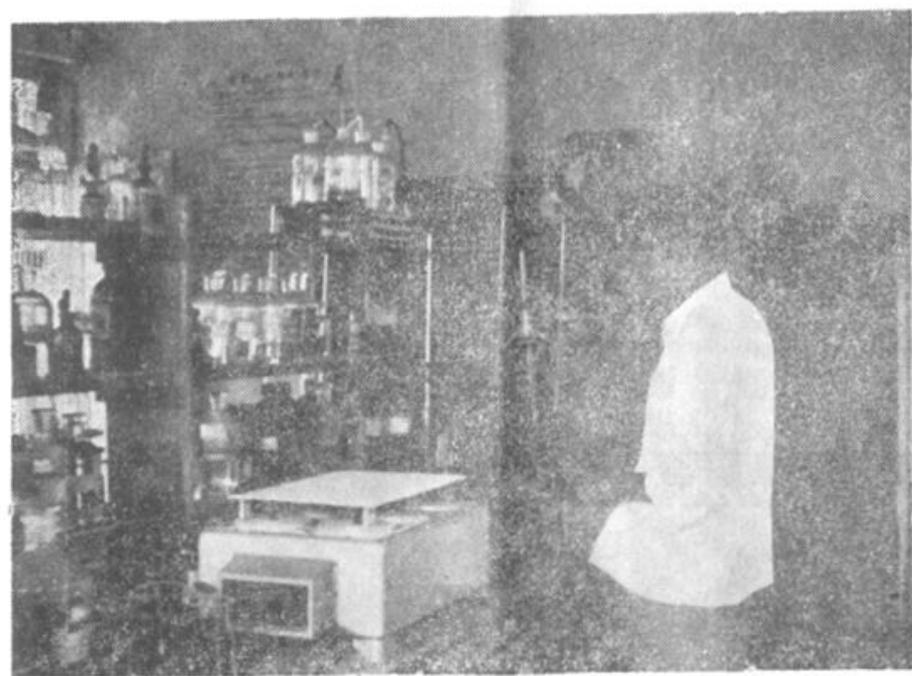
梅县农牧局办公楼 地址：小花园



梅县农牧局综合服务部各门市 (卜木祥 江风摄)



新办的植物医院



观察沙田柚病虫情况 (卜木祥 江凤摄)

# 目 录

图片	
序言	( 1 )
凡例	( 2 )
概述	( 3 )
大事记	( 7 )

## 第一章 生产关系变革

第一节	封建土地制	( 17 )
第二节	土地改革	( 17 )
	附：梅县农村各阶层土改前土地占有统计表	( 19 )
第三节	农业互助合作	( 20 )
	一、农业互助组	( 20 )
	二、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	( 21 )
	三、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	( 21 )
第四节	人民公社	( 22 )
第五节	联产承包责任制	( 24 )
	附：1985年农村新经济联合体，专业户统计表	( 26 )

## 第二章 农业资源

第一节	土地	( 28 )
	一、耕地面积变化	( 28 )
	二、耕地土壤与土壤改良	( 28 )
	附：土壤分类系统表一、二、三	( 30 )
第二节	劳动力	( 33 )
	附1985年各区(镇)基本情况	( 35 )
第三节	农机具、耕畜	( 37 )
	一、传统农工具	( 37 )
	二、农业机械(含耕作、排灌、运输、农副产品加工机械)	( 37 )
	三、耕畜	( 37 )
第四节	水资源及水利设施	( 38 )
第五节	气候资源及灾害性天气	( 39 )

第六节	肥料	
	一、农家肥	(40)
	二、青绿肥	(41)
	三、化学肥料	(41)
	四、细菌肥料	(42)
第七节	生物	(42)
	一、植物(含粮作、经济、蔬菜、药材、绿肥作物类、农田草害)	(42)
	二、动物(含饲养动物、野生动物、两栖爬行水生类、主要天敌资源)	(43)
第八节	农村能源	(44)
	一、沼气利用	(44)
	二、节柴炉灶改革	(47)
	附:太阳能利用	(47)
第九节	农业环保	(47)

### 第三章 农业结构

综述	(50)	
第一节: 农业	(52)	
第二节: 林业	(52)	
第三节: 畜牧业	(53)	
	一、生猪	(53)
	附: 典型养猪专业户情况表	(54)
	二、养牛	(54)
	三、山羊、兔	(55)
	四、家禽	(55)
第四节	副业	(55)
第五节	渔业	(55)
第六节	区乡村工业	(56)
	附表: 1. 1985年农村社会总产值、农业商品产值表	(51)
	2. 1978年~1985年农业总产值表	(51)

### 第四章 种植业

第一节	农业区划与作物布局	(58)
	附: 梅县农作物布局示意图	(61)
第二节	耕作制度	(65)
第三节	水稻	(66)
	附: 历年水稻播种面积、产量统计表	(67)
	一、品种	(68)
	二、栽培技术	(81)

	三、水肥管理.....	( 82 )
	四、植保.....	( 83 )
第四节	杂粮.....	( 94 )
	一、番薯.....	( 94 )
	二、小(大)麦.....	( 96 )
	三、蚕豌豆.....	( 99 )
	四、马铃薯.....	( 101 )
	五、高粱.....	( 103 )
	六、玉米.....	( 103 )
	七、粟.....	( 105 )
	八、芋.....	( 105 )
	附：历年各种杂粮播种面积、产量统计表.....	( 104 )
第五节	油料.....	( 105 )
	一、花生.....	( 105 )
	二、油菜.....	( 108 )
	三、芝麻.....	( 108 )
	附：历年油料作物面积、产量统计表.....	( 109 )
第六节	经济作物.....	( 110 )
	一、蔬菜.....	( 110 )
	二、烟草.....	( 111 )
	三、茶叶.....	( 112 )
	四、甘蔗.....	( 113 )
	五、黄豆.....	( 113 )
	六、黄红麻.....	( 114 )
	七、蚕桑.....	( 114 )
	八、蓖麻(木薯)蚕.....	( 114 )
	附：历年各项经济作物面积、产量统计表.....	( 116 )
第七节	水果.....	( 118 )
	概 述.....	( 118 )
	一、主要水果面积及栽种.....	( 118 )
	(一)沙田柚.....	( 118 )
	(二)柑、橙、桔.....	( 119 )
	(三)香(大)蕉.....	( 119 )
	(四)柿子.....	( 120 )
	(五)荔枝.....	( 120 )
	(六)李.....	( 122 )
	二、水果病虫害及防治.....	( 122 )
	附：梅县主要水果面积、产量(代表年份)统计表.....	( 124 )

第八节	名优土特产.....	(126)
	一、清凉山茶.....	(126)
	二、丙村沙田柚.....	(126)
	三、石坑柿饼.....	(126)
	四、石扇花皮西瓜.....	(126)
	五、石扇咸菜.....	(127)
	六、松口下店杨桃.....	(127)
	七、西阳仙人掌.....	(127)
	八、梅城莲藕.....	(127)
	九、白渡牛肉干.....	(128)
	十、畚江菊花糕.....	(128)
	十一、畚坑萌羌.....	(128)

## 第五章 经营管理

第一节	互助组时期经营管理.....	(129)
第二节	合作社时期经营管理.....	(129)
第三节	人民公社时期经营管理.....	(132)
	附：(1) 1959年人民公社生产大队收益分配表.....	(135)
	(2) 1949年至1985年现金、口粮收入表.....	(134)
	(3) 几个时期国家对农业投资表.....	(124)
第四节	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.....	(136)
	附：峰明乡农村经济抽样调查表.....	(137)

## 第六章 农业科研

第一节	科研机构.....	(138)
	(一) 梅县农业科学研究所.....	(138)
	(二) 农业技术推广站.....	(138)
	(三) 四级农科网.....	(138)
	(四) 农业技术服务站(公司)与农业推广中心.....	(141)
第二节	推行农业技术服务合同制及其效果.....	(141)
第三节	农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.....	(142)
	附：梅县农牧业推广成果获奖表.....	(142)

## 第七章 机构与推广体系

第一节	行政机构.....	(145)
	一、清末、民国时期机构设置.....	(145)
	二、建国后机构设置.....	(145)

附：农牧局历任领导人名单.....	( 146)
三、隶属单位简介.....	( 148)
(一)梅县农科所.....	( 148)
(二)梅县葵岗良种场.....	( 152)
(三)梅县病虫测报站.....	( 155)
(四)梅县种子公司.....	( 157)
(五)梅县水果开发服务公司.....	( 157)
(六)梅县植物检疫站.....	( 157)
(七)梅县土肥站.....	( 157)
(八)梅县兽医生物药厂.....	( 158)
(九)梅县畜禽良种场.....	( 158)
(十)梅县牧畜兽医站.....	( 158)
第二节 梅县农学会.....	( 159)
第三节 中央农业广播学校梅县分校.....	( 159)
第四节 梅县农业技术学校.....	( 160)
第五节 梅县农机学校.....	( 160)
第六节 国营扶大农场.....	( 161)
第七节 国营清凉山茶场(见126页).....	( 161)
第八节 梅县灌溉试验站.....	( 161)
附录：农业谚语.....	( 162)
附续记：(1986~1988年大事要记).....	( 170)
编后话.....	( 172)

# 序 言

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，是继承中华民族优良传统，服务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，具有“资治、存史、教化”的作用。《梅县农业志》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春风沐浴下，阳光灿烂，万物葱茏，到处呈现江山毓秀，梅水汇灵“三乡”喧五彩的欣欣向荣之际，并在“盛世修志”的大好形势鼓舞下，于1986年5月成立编纂机构，组织人员着手编纂。1987年5月，写成初稿，经过广泛征求意见，反复修改三易其稿后，于1988年10月审定出版。它的成书问世，是梅县农业战线上的一个大喜事。

梅县地处山区，半山区，素有“八山一水一分田”之说。梅县人民向来以农为本，但在旧社会，由于封建土地私有制，农业资源没有充分利用，农业耕作技术受到生产关系的束缚，生产长期处于停滞落后状况。新中国成立后，党和人民政府重视农业生产，把农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，在废除封建土地制的基础上，对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，建立社会主义农业合作经济，进行一系列的农业基本建设，使农业生产得到发展，农村经济面貌发生根本变化。

梅县历来没有编修过农业志书。明、清时期的地方书和民国年间编写的《梅县概况》、《梅县建设》等史料，对梅县农业生产虽有一些记载，但不系统、不全面。新编《梅县农业志》，以“详今略古、详近略远，立足当代，放眼未来”的原则，记述了各个历史时期农业生产的兴衰起伏过程，并且探索古今农业生产的经验教训，揭示农业生产起伏原因及其客观规律。反映建国后农业生产关系的变革，重点记述种植业生产，力求突出时代特点，地方特色和专业特点。可以预料，这部专志对当前和今后梅县农业的建设事业，将会起到一定的“资治”作用。

为了使这部农业志达到思想性、科学性、资料性的统一，我们在编写过程中，认真进行调查研究，广征博采，通过查阅文书档案，召开有关人员座谈会，走访老干部，提供口碑资料。在广泛搜集资料的基础上，通过整理、鉴别、考证，然后才着手编写。初稿写成后，曾分送有关人员征求意见，由分管业务的局长审阅，核实史料、修改补充，并参加梅县地区农业志稿详审。定稿后，经梅县地方志办公室审定批准，始正式出版。

在编修《梅县农业志》过程中，得到地区和梅县地方志办公室、地区农业处的具体指导，得到农业战线的老前辈，以及原梅县档案馆、图书馆等单位的大力支持，在此，谨表衷心的感谢！

由于时间紧迫，人员不足，某些史料残缺，加上编写水平所限，缺乏经验，错漏之处，敬希读者批评指正。

《梅县农业志》编辑组

1988年8月

## 凡 例

一、新编《梅县农业志》由述、记、志、图、表、录组成。志首设“概述”和“大事记”，综合而概要地介绍梅县农业的历史和现状。记述从清同治以来的大事要事。各章以分类横排竖写为主，部分章节采取纵述的方法，力求做到纵不断线，横不缺项。全书设七章46节，约18万字。

二、本志取事上溯至1864年，下限至1985年，下限后1986年至1988年的大事记作附记。

三、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为准绳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实事求是记述本县农业生产的历史与现状，详今略古，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史实。

四、本志书以文为主，辅以图（照片）、表、图、照片集中与分散相结合，表随文设置。

五、本志坚持不为生人立传的原则。凡在世人物贡献大，必须加以记述的则在《大事记》和有关章节中，采取以事系人的方法记述。

六、本志记事中称“建国前”、“建国后”，系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界限；所称“党”的、“党和政府”，系指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。

七、本志书的数据，采用本县统计局的数字；统计局缺的，使用本单位和有关部门的数字。数字书写，凡涉及的度量衡，有少数内容和表，为说明问题则按当时使用的计量单位为主。

八、本志文体为语体文记叙体。有关章节内容，以大农业划分，亦记林业、水利、畜牧、水产等项。

九、本志初稿原称《梅县市农业志》鉴于1988年1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梅县市建制，分设梅县和海州市梅江区，志书名称随之改变。称《梅县农业志》。行文中所称“梅县”其内涵系指当时梅县市范围，即包括新设置的梅州市梅江区。

十、本志资料来自《光绪嘉应州志》、《广东年鉴》、民国时期《梅县概况》、中大图书馆、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县档案局、县图书馆、县党史办、县统计局、县志办、县农牧局各股（室）、农业区划等单位及有关专著，以及部分口碑资料；文中没有一一注明出处，全部原始材料，初稿、修改稿和审定稿等，均存农牧局档案室，以备查考。



运进粮食补给。故民间流传有“糠菜半年粮，年年有四月（荒），夜夜有五更（寒）”的俗语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全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，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，依靠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，发扬自力更生，艰苦奋斗的精神，农业生产得到很大发展，农村经济发生根本变化。70多万人口的温饱问题基本得到解决。主要表现在：

### 一、建立并发展了社会主义农业合作经济

1951年到1956年，先后实现两项具有深远意义的改革。首先是从1951年开始至1952年冬，实行土地改革，废除了封建剥削制度。其次是在这个基础上，对小农经济实行社会主义改造，实现基本生产资料公有化，建立社会主义农业合作经济。

### 二、农业总产值和主要产品的年产量有较大增长

1985年，农业总产值（包括农、林、牧、副、渔业），按1980年不变价计算为17991万元，其中种植业总产值9946万元。农业总产值，按可比作计算，比1949年的2138万元增长四倍多，种植业产品值比1949年的1584万元增长277%。主要产品年产量与1949年相比较：粮食由1881451担增加到4775009公斤，增长153%，其中稻谷由1680654担增至4647417担，增长176%；花生由20770担增加到70583担，增长2倍多；大豆由17176担增加到47533担，增长176%；甘蔗由20988担增加到342985担，增长15倍；茶叶470担增加到1989担，增长3倍多；水果4040.7担增加到239743担，增长5倍多；生猪年末存栏量由81530头增加到477043头，增长48.5%；耕牛由20658头增加到33412头，增长61.7%；水产品由10416担增加到92425担，增长8.1倍。

### 三、农业生产条件有显著改善，农业技术改造有很大进展

一是经过水利部门的努力和农业部门的共同配合，全县广大农民长期坚持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和农田基本建设，使农业有了比较稳定增长的基础。1985年，全县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38.79万亩，其中保证灌溉面积34.22万亩，旱涝保收面积31.04万亩，机电排涝面积1.07万亩。与此同时，进行了一系列的耕作制度改革，如改单造为双造，“挣稿田”改翻耕，水稻大科疏植改为小科合理密植，大力推广粮、油、肥菜相结合的冬种方法。以及通过“一坑一塘三沟”，先后改造了16万亩山坑低产田，这不仅提高土壤的肥力，而且有效地改变完全“靠天吃饭”的状况，使农业比较稳定增长的条件有了保证。

四、农用工业有了很大发展，农业机械和化肥、农药、农用塑料制品的使用，有了相当水平。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从1973的17.973马力增加到1985年的129704马力，其中排灌机械动力从5681马力增加到9314马力。共计有大、中型拖拉机172台，手扶拖拉机3440台，农用汽车355部，碾米机1642台，饲料粉碎机867台，机动脱粒机3560台，机耕面积178120亩，最高年为1979年的185454亩。化肥的施用量从1952年的306吨，平均每亩不到1公斤，1985年增加到19267吨，平均每亩近50公斤。

### 五、农产品的商品量不断增加，农民生活有了显著的改善

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，农产品商品量相应增加。1985年，农业商品总产值（按当年价格计算，）达25604万元，其中商品产值达11855万元，商品率达到46.3%。农副产品收购额从解放后最早年份1952年的585.02万元增加到9927万元。其中粮食从1952年1935731担增至1985年的4775009担，食油从29645担增加到70583担。1985年，全县农业人口每人纯

入357.85元,比1978年的84.1元,增加273.75元增长三倍多;人平口粮336.5公斤,比1978年的281.5公斤增加75公斤,增长21%。近几年来,农村中有大批农户建了新房,据抽样调查,平均每户年内新建房屋0.4间。1985年,农村社员储蓄达4488万元,比1978年416万元增加4072万元,增长10倍多,大批中高档商品和家用电器进了农家。

#### 六、农业教育、科研和技术推广工作取得很大成绩

全县有农业技术学校一间,中央农业广播学校梅县分校一间,每年培养农业技术人才百余人。另外,每年还举办适合本地农业生产需要的各种农业技术短期训练班,培养农民技术骨干力量。

农业科研事业不断发展,县建立有农业科学研究所一间,科技人员13人。区(镇)建立有农业技术推广站、畜牧兽医站等各33个,职工159人。还建立有农业技术服务站(公司)与农技推广中心等科研体系。从1980年至1985年,农牧业推广成果应用共有69项,先后获得省、地、县的推广成果奖。其中1984年“改造低产沙田柚园技术推广应用”和“粤东北山区当造香蕉栽培技术改进”,获省科委四等奖。又如选育和引进推广水稻矮秆品种、杂交稻和各种作物优良品种,对水稻品种进行多次换代,大幅度提高水稻和各种作物的产量。与此同时,通过试验、示范、研究出不同地区的耕作制度和高产栽培技术,有效地提高各种作物的产量水平。

但是我县农业生产的发展也和全国各地一样,经历了一个相当曲折的过程,概括地说,大体分为如下几个阶段:

第一个阶段是1949年建国初期到1957年。包括1949年到1952年的国民经济恢复时期,和1953年到1957年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,这八年是农业顺利发展时期。农业的基本情况是:在胜利完成土地改革之后,党和政府及时地领导农民走上互助合作的道路,农村普遍成立互助组和农业生产合作社,同时组织农民,兴修水利,改革工具,改良土壤,增加农业拨款。在农业技术改革方面,全县14个区,建立起农业技术推广站,开展农业新技术的革新和推广,探索农作物高产的栽培技术,推广小科密植,选育良种,挣稿改为翻耕,以及除治病虫害等主要技术改革,提高农业技术水平。加上人民政府对发展农业生产采取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,故在频繁的灾害下,农业生产仍得到胜利发展,1957年全县农业总产值2022.39万元比1949年的1584.38万元增长12.7倍。平均每年增长1.6%。粮食总产达2424950担,比1949年的2295236担增加129714担,增长9.5%。

第二阶段是从1958年至1965年,这个时期是农业遭受严重挫折并恢复发展的时期。1958年全县农村不适当地发动“大跃进”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和在短短的几个月时间内,实现人民公社化。随后,在“左”的错误指导下,大搞“一平二调”的“共产风”,高指标,高征购的浮夸风和瞎指挥,使农业生产遭到破坏,农村经济受到严重挫折。致1959年至1961年成为新中国建立后国民经济出现最困难的时期。1961年农业总产值从1957年的2022.39万元下降为1534.47万元。1961年开始纠正这一方面的错误,经过三年的调整,农业生产从1964年开始有了恢复和发展,1965年,全县农业总产值发展到2299.2万元,粮食总产连续二年获得大增产,超过了1956年的历史最高水平。

第三阶段是从1966年—1976年的“文化大革命”,农业生产再次挫折。由于“左”倾严重错误的干扰,在农村大批所谓“三自一包”、大批资本主义”,限制社员家庭副业和多

种经营的发展。特别是从1970年起，农村又刮起一股新的“共产风”，用大寨“左”的做法搞形式主义和瞎指挥；搞“穷过渡”和所谓“割资本主义尾巴”，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。但由于广大群众和干部对林彪、“四人帮”的倒行逆施，进行了抵制。继续进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，推广使用化肥、农药，改善农田灌溉，推行农业机械化等。与此同时，广大农村基层干部和农科工作者，在农业战线上，大搞技术革命，开展以更新品种为中心的栽培技术改革，进行品种的更新换代，不断引进、推广矮秆、高产、抗病品种，实现水稻单产的提高；从1970年开始，水稻又进入“绿色革命”时期，先后引进IR类系的矮化高产良种（如科字6号）等。接着于1975年开始，又引进推广杂交水稻等高产抗病良种，使水稻单产得到进一步提高，农业生产得以保持一定程度的发展。1976年农业总产值达到5103万元，比1965年的2299.2万元增长2.2倍。

第四阶段是1976年至1985年，这个时期农业的基本特点是：从1976年粉碎“四人帮”结束了十年“文化大革命”的动乱，到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之前，这两年，农业生产虽有所发展，但由于没有完全摆脱“左”倾错误的影响，速度不快。1979年以后，农业生产进入新的发展时期。1979年党中央提出一系列的放宽农村政策和搞活农村经济的决策，特别是1980年秋冬，梅县贯彻中共中央1980年9月发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》的通知后，全县实现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多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，农民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，农业科研成果和先进生产技术进一步得到普及推广。例如：推广杂交水稻，1978年为20167亩，1985年达到205634亩；农业结构和作物布局，从过去单纯抓粮食生产转向积极开展多种经营，涌现出一批专业户、重点户、专业村和新经济联合体；农业由自给性、半自给性经济逐步向商品经济转化，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化，由比较单一的农业经济向农工商综合发展的农村经济转化，由主要追求产品产量向增加产品品种，提高产品质量和综合效益转化。1985年，农村社会总产值（按当年价格计算，下同）达38855万元，比1978年增长15%，其中农业总产值达24578万元，比1978年增长28%；产值13442万元，比1978年的74163万元增长1.77倍。

建国三十多年来，梅县经过不断的建设，已经有了一定的物质基础。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，农业生产有很大发展，农民生活普遍有明显改善。但是，也要看到按人口平均，农产品占有量仍不高，还有少数地区农民生活仍然存在着较大困难，整个农村的经济基础还薄弱。农业生产基本上是手工操作，农业生态环境保护也还存在着不少问题，如水土流失严重，某些农业资源衰减，自然灾害加剧等。

为了实现党中央提出的到1990年主要农产品将基本满足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，粮食总产每人平均达到800市斤（本县1985年为645市斤），农民年人均纯收入达到800元，争取达到或超过1000元（本县1985为357.85元），初步建成以小城镇为中心，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，农工商综合经营、富裕文明的新农村的农业发展目标。今后，必须继续加强对农业生产的领导，进一步调整生产结构和作物布局，在保护好耕地，稳定粮田面积，提高单产，大力发展粮食生产的基础上，努力发展商品经济。要重视一切农业资源的保护、利用、开发，尤其要进一步开展绿化造林，种树种果，治理水土流失，以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。与此同时，还要发展农村的科学技术和各种社会化服务事业，进一步发展乡镇企业，以促进农业生产的不断向前发展。

县志日中... (1940)

# 大事记

林业... 清光绪三十年(1904年)

是年，本县水灾，附城高处水深数尺(据1971年8月梅县水利部门查测当时水位为80.60米)，农业生产遭受损失。

... 民国23年(1934年)

6月，中大农学院在程江沟湖设稻作试验场，面积50亩，并派技助凌化育，李端茂、文聘猷作指导，负责人凌化育、后由周国卿负责。曾选育出水稻品种密早、二江早(又名农校早)、九黄禾、学老禾等。

... 民国24年(1935年)

是年，西阳乡人，国民党独立师师长黄任寰，资助倡修南山下三圳陂一座，灌溉西阳，白宫农田上千亩。

民国28年(1939年)

是年，本县与中大韩江稻作场，中央农业实验所，梅州农校，共同合作改进梅县稻作，并举行优良水稻品种表证试验。表证结果：早造有二江早，四川早、九黄禾、东江白、百日早，晚稻有学老禾、大冬糯、假早子、金山粘、齐眉十号等品种为本县推广的优良稻种。至1941年，全县早晚两造推广上项品种面积达1万亩。

民国29年(1940年)

春，全县试种山禾2000亩。

10月1日，国民党梅县县政府奉令实施“新县制”，本县列为二等县，设置建设科，农业属建设科管理。

10月，程江乡，广东省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刘志陆，募捐得20余万元，倡筑梅西陂，陂址在长滩乡七里径，渠长8公里，普通水至红墓村灌溉农田。

是年，本县发动农民扩大冬耕，国民党梅县县政府建设科派员下乡督导。全县冬耕面积积达21万多亩，占农田面积70%。

5月，梅县贯彻《广东省战时督垦荒地办法大纲》等政令，国民党梅县政府颁发《梅县荒地垦植须知》，鼓励农民承领开垦荒地，全县49个乡于当年共垦荒14416亩。多种植木薯、花生、黄豆、甘薯、旱禾等作物。

8月，国民党梅县县政府成立梅县合作指导室，统筹全县合作事业。是年，全县共成立有各类合作社119个，社会人数4458人，社股总金额35.37万元，发放农货约100万元。其中垦植，水利灌溉、林业、养鱼(专营)合作社共有27个，社员人数1243人。

... 民国32年(1943年)

春，大旱80天，全县早稻受旱面积达28万多亩，多数早稻受旱减产或失收，致夏荒严重米价飞涨，一担由一千余元涨至五、六千元，不少农民挖硬饭头(即土茯苓)，猴头。

蕨根、野菜等以充饥。不少人逃荒江西，病毙途中触目皆是。

民国34年（1945年）

是年，秋旱。稻苞虫为害严重，全县晚稻歉收。西阳乡因虫灾，晚造仅收二、三成，甚致有完全无收者。

1949年

5月17日，梅县解放。6月，成立梅县人民民主政府，设置建设科，主管农业、林业、水利、畜牧、交通工作。建设科长冯敏。

1950年

是年，广东省农林厅派出兴梅专区病虫害防治工作队驻梅，开始了我县的植物保护工作。

1951年

春，全县组织起3000多个临时互助组，春耕后仍有20多个互助组坚持互助合作。

5月，本县农民开展“清匪反霸，退租退押”土改八字运动。9月，进行土地改革，至1952年11月基本结束土改，转入复查。

9月至10月，秋旱，全县受旱面积25万亩，致晚稻减产1400多万公斤。

1952年

2月，本县从番禺引进甘薯禺北白皮白心良种，随后在全县推广；同时期，从潮汕引进狮头企花生种，逐步在全县推广种植。

春，本县开始使用日本进口硫酸306吨；

春，县举办互助组长训练班，总结交流经验。

是年，设立梅县示范良种繁育场，场址在扶太大塘肚。

1953年

春，本县推广“五一”步犁代替老式犁。并推广使用进口过磷酸钙30.9吨，从此在生产上开始使用磷肥。

春，开展土改复查，随后进行查田定产，颁发土地房产证。

1954年

春，试办梅西区虞白乡曾汉荣农业合作社，城南区龙坪乡红旗农业合作社，古塘乡第一农业合作社。至秋收前后，全县分四批共建立了146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。

春，推广早稻抗稻瘟病良种“密早”，“瘦田粘”，取代“农校早”，“一矾花”等品种。

4月，县人民政府建设科成立梅县农业技术指导站，翌年改为技术室，主持全县技术工作，负责人张淦贤。

秋，本县发生秋旱，受灾面积13万亩，致晚稻减产粮食400多万公斤。

是年，梅县人民政府建设科分设农业、林业、水利、交通科、农业科长凌汉新。

1955年

春，本县从华南农科所引进早稻良种广场13号试种成功，随后在全县大面积推广。

春，全县春旱，从上年冬开始至4月均未下雨，历时217天，受灾面积25万多亩，全县早造减产粮食1550多万公斤。